



受害人黄洋



嫌犯林某

## 66 声音

@瑰色水晶之恋:感谢室友不杀之恩……想想之前因为电费的问题打起来过,真庆幸我现在还活着……

@海潮老农:学校首先要教学生做人,学生首先要学会做人!

@静享\_人生:只是一些很琐碎的生活小事,几乎每个寝室都会存在这样的情况,多沟通多包容就过去了,为什么这些天之骄子们就想不通,非要用如此极端的方式来解决呢?!生命是最最珍贵的,每个人都应该加倍地珍惜它!

@一木:为这些琐事能起争执成这样,高学历,低情商,可悲可叹,上大学四年,没有学校培养过学生对周围人以及社会充满爱与感恩的印象,老师们都在忙着教什么?

## 涉嫌杀人 李怀亮一审判决无罪 他已被关押近12年

4月25日,河南省平顶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了李怀亮涉嫌故意杀人案,并依法宣判被告人李怀亮无罪,不承担民事赔偿责任,当庭释放。此时,距李怀亮2001年8月7日因此案被刑事拘留,已过去近12年时间。

2001年8月2日夜,平顶山市叶县邓李乡湾李村13岁女孩郭小花(化名)在村北沙河河堤遇害,同村的李怀亮被列为嫌疑对象。8月5日,李怀亮被抓获,后被刑事拘留并逮捕。由于该案既有证明被告人有罪的证据,也有证明被告人无罪的证据,多年来,围绕如何认定这些证据,该案被多次公审、多次发回重审。

由于受害人死亡时年仅13岁,且此案涉嫌强奸杀人犯罪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一百八十三条有关规定,2013年4月25日,平顶山中院对该案采取不公开审理的方式进行。

在当天的开庭中,法院审理查明,侦查机关和公诉机关指控李怀亮犯故意杀人罪的证据不足:一是公诉机关提交的现场勘查笔录、尸检鉴定、物证鉴定意见、证人证言等,仅能证实郭小花的被害情况或物品系郭小花所有,不能证实郭小花被害系李怀亮所为。二是公诉机关提供的有关物证,系被害人所有,但与认定被告人李怀亮犯罪没有关联性。三是李怀亮归案后虽作过有罪供述,但其随后又翻供,有罪供述前后不一致,与其他证据也存在矛盾,不能排除合理怀疑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195条的规定和“疑罪从无”的刑事诉讼司法理念,法院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。

据新华社

## 复旦毒杀室友案细节披露: 双方曾因饮用水费争执

昨天,上海黄浦区检察院以涉嫌故意杀人罪对复旦大学“4·1”案犯罪嫌疑人林某依法批准逮捕。2013年3月31日中午,林某决定下毒。目标是他的室友、复旦大学医学院研究生黄洋。此时,复旦大学医学院西苑20号楼421室里没有其他人。寝室常住的两个人——林某和黄洋——都长年在医院实习,少有同学来这里串门。毒药被注入寝室门边饮水机的水槽,致死的将不再是大鼠。

### 纠葛 / 两人曾因水费问题起争执

其实连警方也一直困惑于林某投毒的动机。在被警察带走后,林某对投毒过程供认不讳,但对动机一直闪烁其词。林某曾对警方自称投毒是一个愚人节玩笑,令办案人员很难采信。

还有一种接近办案人员的消息称,林某自称听见黄洋和另一名室友谋划愚人节要戏耍自己,于是抢先报复。

但林某至少向警方提及一

次与饮水机有关的争执。

记者从可靠渠道了解到,林某与黄洋及另一位室友葛林(化名)曾因水票起过争执。黄和葛提出三人平摊购买桶装纯净水的费用,但林拒绝了,他提出,自己喝得少,平摊的方式不合理。争执以林退出平摊“自己买水喝”告终,林某的同学向记者回忆,3月31日前后,林某开始出入隔壁寝室借水。葛林没有否认这一细

节,他只是表示:“不做评论。”

但这次争执应该只是激化了既有的矛盾。记者查证,早在半年前,林某就从QQ好友列表上删除了“五官科—黄洋”,而黄洋当时也将林删除。两个共处一室的室友,自此不在对方的网络联系人之中。葛林也记不清起当时两人为什么网络“绝交”,但能够确认,林某从实验室偷出致命试剂,正是在随后的半年中。

### 离奇 / 拿毒药过程犹如小说情节

林某获取毒药的过程,犹如侦探小说的情节。他的目标是早先用剩下的试剂,储藏在一间实验室里。钥匙不在林某手里,他甚至不确定剩余试剂是否还在原位,所以他选择先“踩点”。

动手那天,林某恰在大楼里有课。他借口要去存放剩余试剂的房间拿手套之类的杂物,在导师的陪同下进入实验室,确认了

目标所在,也确定了储物柜钥匙的位置。回到课堂后,林某又找了个借口,暂时离开。随后潜入实验室,打开储物柜取得试剂,并长时间保存,直到3月31日,浅黄色的液体被注入纯净水中。

4月1日上午,黄洋喝了口水,感觉味道不对,据说还特意清洗了饮水机和水桶。他很快开始呕吐、发烧,第二天去了林某

所在的中山医院挂急诊。黄洋的父亲黄国强于4月3日赶到上海,还与林某在寝室共处了一晚,他告诉记者,那天晚上,林某很“淡定”。

“黄洋住ICU后,我见过林某好几次,有一次他刚去看完黄洋,我们问他怎样,他说肝衰,人还清醒,看不出半点异常。”同学高科(化名)说。

### 揭秘 / 其实发提醒短信的不是林某

4月7日,黄洋开始鼻腔出血,次日陷入昏迷。医院陷入束手无策的境地。直到4月9日,黄洋的师兄收到短信,提醒注意一种药物。

短信曾被公众猜测为来自林某,但记者了解,短信实际上来自另一位使用试剂做实验的学

生,黄洋突然恶化的病情使他想起了实验中的大鼠,这种猜想很快得到证实。出于保护的目的,警方未向外界明确他的身份。

4月11日,林某被警方带走,并很快承认了投毒的事实。

次日中午,有同学在医学院看到被警方带回的林某,他是来

指认现场的。

4月16日15时23分,医院宣布,黄洋死亡。4月19日,警方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检察院提请逮捕林某,并首次披露案情。动机被归纳为“林某因生活琐事与黄某关系不和,心存不满”,但仍未明确“琐事”的具体内容。

### 动机 / 黄洋曾经伤过林某的自尊?

高科告诉记者,大家很少与黄洋和林同时相处,不清楚他们之间的关系。

有同学回忆,本科时,因为跟同学发生争执,林某连续给对方发了十几条“恐吓短信”。

与此相似,2009年夏天,在一次医院实习中,林某与本科室友起了口角。一年后,已经毕业的林某申请了一个新的QQ号,

并冒用另一同学的名字,在网上大骂这位同学——“尽是些难以启齿的脏话”。同学总结说,“他记仇,但绝不轻易外露。”

直到事发,同学们才开始回想这两个早出晚归的人的相处。高科和室友都猜测,黄洋说话略带点骄傲,有时难免带刺,不知道是否刺伤过林某的自尊。

黄洋的一位好友回忆,黄洋

死前两周曾提及,自己开玩笑说林是“凤凰男”,并用轻松的语气调侃称,林老在寝室说他的奋斗经历。

“凤凰男”不是个林欣赏的称呼,他最早从葛林嘴里知道了这个词的具体含义,并“不以为然”——尽管他认为,自己具备“凤凰男”的各种心理因素,“一直是个自卑、悲观的人”。

### 嫌犯的AB面

#### A面 孝顺、和善、恋家

半个月来,只要人们经过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的一栋4层小楼,总能看见林某50岁的妈妈呆坐在一楼杂货铺,头发花白、凌乱,以泪洗面。

长久以来,“林仔”都是村里的骄傲。他1986年出生于此,排行老二。家境并不优越——父亲早年在一家服装厂打工,母亲则常年拉着一辆木板车,在镇上的工厂里收购废品——10年前,一家人才从狭窄的土屋,搬进了如今的小楼,以出售纸巾、饮料等为生。

林某拥有同龄人中少见的自律。其高中同学对记者回忆,林某每天6点半准时起床,“老师基本上不用管”;对成绩有些过分执著,常常考试一结束,就在宿舍自责,抱怨状态不佳。

大多数人接触的都是其光明的一面:孝顺、和善、恋家。初中好友杨学勇回忆,几年前,林某终于说服母亲不再卖废品,自己则从不向家里拿一分钱,而是靠奖学金和家教养活自己。2013年2月,林某回家,还把两万块钱积蓄都交给了母亲。

#### B面 自卑、挫败、闷骚

很少有人注意到他内心的灰暗。

在QQ日记里,林某写道:“每次听说谁谁谁的父母是什么医生、大官的,我就会内心小羡慕一番。”

2005年,和平镇的“林仔”来到了广州,进入中山大学中山医学院;中山大学的“博济论坛”是林某的“主战场”。

在这里,他可以尽情倾泻自己的无力感,尤其是来自与异性交往不顺的经历。到了大四,林某已经熟练掌握了自嘲的武器,用来抵抗挫败。2008年的冬天,他对自己进行了概括,“有谁会喜欢我这个人?丑男第一、手无缚鸡之力、木讷、迂腐、时代的落伍者。”

自卑、挫败、闷骚,被林某严格限定在网络生活中,他为自己塑造了沉默、冷感的外壳,搭配上优异的成绩,现实中与他相识的人,很少意识到他内心的虚弱。

综合《南方周末》报道

## 因故障 台湾高铁全线停驶

25日早上因号志故障全线停驶的台湾高速铁路,经紧急抢修后,于当天中午11时30分许恢复全线正常运营。

台湾高铁公司25日清晨紧急宣布,因台中站出现号志故障,当日9时30分前列车全线停驶。

台湾高铁公司介绍说,高铁台中站早上首班车发车前,工程人员按惯例进行线路检查,发现号志异常,为确保行车安全,除紧急检测外,公司也决定全线停驶。

这是台湾高铁通车6年来首次因非天灾因素大规模停驶。台湾高铁公司总共取消37班列车,受影响旅客超过2万名。

据新华社

## 4月30日 交通安全反思日? 公安部交管局:说法不实

近日,关于4月30日是“全国交通安全反思日”的说法和有关文章不断在网络上涌现,甚至有些地方准备举行相关纪念活动。对此,公安部交通管理局有关负责人表示,所谓“全国交通安全反思日”的说法并不属实,国务院批准的与交通安全有关的纪念日只有每年的12月2日——“全国交通安全日”。

据新华社